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翻譯本)

書面質詢

今年三月二十日，本人就很多零售及提供服務的場所均要求以外地貨幣支付的這一不利本地貨幣的事實質詢政府。當時，本人查問由哪些公共機關負責監察貨幣的維護和有關監察行動的成效，同時也問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近十五年，究竟採取了哪些措施使本地貨幣可容易在鄰近地區，如香港特別行政區、台灣和珠海兌換。

澳門金融管理局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回覆本人上述的質詢，但未有就上述援引的提問作出回應。

目前，不斷有很多在本地出售商品及服務的商業場所沒有以澳門幣標明價格，違反法律的要求。

因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並要求政府適時給予清楚、準確、連貫及完整的答覆：

- 一、這三年來直至今日，哪些公共機關負責監察載於四月三日第16/95/M號法令的法律規定的遵守？相關的監察成效如何？
- 二、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近十五年，到底採取了哪些措施使本地貨幣可容易在鄰近地區，如珠海、台灣及其他國家兌換？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